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锦绣园/珠雅等著. —呼和浩特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
2006. 5

ISBN 7 - 204 - 07869 - 1

I. 锦... II. 珠...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
当代 IV. I 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60835 号

策 划: 朝扬花雨

责任编辑: 吴日珊 朱莽烈

封面设计: 黄 浩

锦绣园 (第五辑)

主 编: 珠 雅

出版发行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: 0471 - 4971950

印 刷: 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

开 本: 850 × 1168 1/64

印 张: 120 字数 3360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7 - 204 - 07869 - 1/I • 1626

定 价: 216.00 元(全 48 册)

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, 任何重制、仿制、盗版或以其他
方法加以侵害, 一经查获, 必定追究到底, 绝不宽待。

【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】

凌玉

红玉古镯

1

不能再等了，再等下去，连魂魄都会烟消云散。

霁云，还记得我吗？

等了您数百年，神魂和思念都镶在红玉镯中。

答应过的，生是您的人，死是你的魂。我不曾后悔。

但，你还记得我吗？

那在数百年前为您生、为您死的女子——

你唤我，水月。

一九六二年

苏恋荷在一家文物博览馆中流连。

忽然，她听见那些被文物镇压的魂魄一个个都在哀号，那些魂魄似乎感觉到一个计划破坏一切的行动将要展开，为了个人的私欲，他们将被焚烧，永世不得超生。恋荷想赶在悲剧发生之前带走一些古物，为那些甘心牺牲轮回而固守于文物中的魂魄做一些事，也许不能救下全部，但总能带走一些“有缘人”吧！

她定定地看着眼前的红玉镯，因看得太久，以致感觉眼前仿佛只剩下那般般的红色。

那是一只上好的红玉镯，色泽晶莹，通体嫣红，一如古人所说的“鸡血红”，一看就知道价值非凡。红玉镯用一个八卦檀香黑水盒保存着，木盒的雕工极精细，看得出是明初的东西。

然而，这只红玉镯吸引恋荷的地方不在价值，而在魂魄的呼唤绝望而执着，揪得人的心发疼。

她要带走这只玉镯，或许等到晚上人潮散去时再来取走。反正那些安全措施恋荷全不放在眼中，凭她的身手，就算深宫内院也可以来去自如。正在沉思的时候，突然有人从她的后方欺身上前。

文物博览馆主任，虎背熊腰，长相还算端正，但眼神却极邪恶，令人觉得不舒服。恋荷看他的身形也是个练武的人，却想不透练武者怎么会有这种眼神，就像是在用眼神侵犯人似的。

“小姐，对这玉镯有兴趣？”那人问道，声音压得极低。他早留意到这个清丽绝俗的美人儿，她在那闹鬼的玉镯前站了两个多小时，秣纤合度的身材看得他眼睛喷火，口水都快流出来了。

恋荷不置可否地望着他，想看他能玩啥花样。

“如果真的有兴趣，大家倒是可以商量商量。”他的眼神更加不堪了，一双眼睛极不尊重地打量恋荷的娇躯，简直侮辱人到极点。

这个主任凭一身武术得到这个职位，平日里作威作福惯了。眼前这个二十出头的妙龄美人是天上掉下来的尤物，若不懂得享受，岂不是辜负上天一番好意？

若她想要这只红玉镯，聪明点会晓得乖乖献身，就算她不识时务，凭那娇弱的模样，难道敌得过他吗？

“商量？”恋荷侧着头问，心里觉得好笑。怎么男人心里能容的东西就只有那几件？

“是啊！你只要出些东西，这红玉镯就是你的啦！”他不规矩的手已经迫不及待地朝她摸来，恋荷轻巧地避开，“这镯子是在南京出土的，乃是元末明初的东西，根据考石学家的说法是明初一位驸马的陪葬物，也是皇家女子的佩戴品。颜色如此光亮温润，又保存得如此完整，走遍全国都难找到第二只。”他说着，一面观察恋荷的表情。

当然，他不会告诉她，自从这镯子移到馆中后，馆里夜夜闹鬼，每个巡夜的人都曾看过一个穿红衣古装的女子立在镯子前轻泣，闹到现在，根本没有人敢在馆中留宿巡夜。

“这镯子我是要定了，但阁下想要的东西，我是付不起的。”她浅浅一笑，看得那人昏头转向。

真不敢相信，世上会有这种夺人心魄的美女，微微一笑就把人的魂给勾走。他走近一步，闻到一股很浓的花香，像是六月时节西湖的一池荷花，催人欲醉，闻得人手脚发软。

在他倒地前，只记得那抹笑，及那股幽香。

恋荷看着脚边瘫倒的男人，冷冷地笑。想侵犯她？
哈！再等上一千年吧！

好吧！既然把这家伙解决了，干脆就趁现在带走红玉镯吧！

她缓缓地将手伸进玻璃柜，取出八卦檀香黑木盒。

“姑娘，出来吧！”恋荷唤道。

密闭的空间中一阵风吹过，恋荷敏感地看看四周，猛然回眸，一个身穿红衣的女子站立在面前，而她竟没发现这女子是如何出现的。

女子一身红衣古装，却不是中原人的服饰，恋荷细细地看着她身上手工精细的银饰，推断是边塞服装。女子长得很美，纤细白皙，不论在古代或现代都称得上是美人，只是神态哀愁悲戚，一双美眸中尽是痛楚。

她站立在恋荷面前，恋荷却可以看到午后的阳光穿透她的红衣、她的身体。

那女子也看着恋荷，没有一丝吃惊。或许是因为存在了数百年，神魂都被悲伤腐蚀，心中已没有其他情绪了吧！恋荷猜想。

“你是谁，竟然能唤得出我来？”

恋荷听见她的声音，思考了一下，回答道：“一个度你的人。”

“度我？”

恋荷点点头，“我将带你离开。”

女子缓缓地摇头，向后飘移了几步，“不！我不走，我要等霁云。”

恋荷叹了一口气。她早该知道，会放弃轮回、固守在红玉镯中数百年的魂魄总有理由的，而其中最傻、又最令人执迷的理由却是一个情字。算一算红玉镯的年代，这女子已经等了那男人将近八百年了。

“冥冥中自有天理存在，那人欠了你八百年的情债，上天会让他偿还的。但是，你不去转世，就算是遇见他，也是人鬼殊途啊！”恋荷劝道，“九世是一个转机，你不如去轮回，看看与他是不是还有缘分，不然，过了九世，你与他就真的毫无机会了，他将永远不再想起你，连神魂都把你忘得一干二净。”

红衣女子不停地摇头，神情中的痛苦令恋荷心痛。

“九世，经过九个生死后，他真的会忘了我？”

恋荷点头，继续游说：“走吧！去轮回，至少试一试啊！”

“但是，我不愿忘记过去，我要告诉他那些远古的真相，我受不了他再误会我。”女子仍在迟疑。

“这样吧！我替你吧记忆封在红玉镯中，等你转世后再交还给你。这镯子将会引他来与你相见，开启你的记忆之门。”恋荷仍旧劝她。

等数百年能再相见吗？她不奢求楚霁云会再爱她，只求他不再怨她、恨她。

“别迟疑了，去吧！”

轻咬下唇，红衣女子仿佛下了决心，她看向恋荷，问道：“你到底是谁？为何要如此帮我？”

恋荷浅笑，“我只是一个好管闲事的人，专管古往今来各类闲事。是仙、是魔都不重要，反正我答应要帮你，就一定做到。”低吟了一会儿，她又道：“告诉我你的名字好吗？这样我才能在遇见你时，为你开启封印。”

“水月。”

好美的名字啊！镜花水月，美得一如眼前的红衣女。但……是不是这个名字给了她不幸的命运？水中的明月，注定只是场虚幻，也注定了她在青春年华时成为痴情的魂魄。

水月弯膝为礼，转身飘向窗外，很快的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拿出红玉镯，恋荷将其戴在纤细的腕上。

决定了，她要将红玉镯带离南京。恋荷知道，红衣女子与她生命中的男人将会相见，远离这片故土，在一个奇异的都市，再次展开他们的命运。

她轻巧地转身走出文物博览馆，遗留下一室的荷花香气与那只八卦檀香黑木盒。

※摇摇摇摇摇※摇摇摇摇摇※

一九九五年

初秋的傍晚，空气中带着一丝凉意，赏心悦目的秋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 www.wanlue.com

装纷纷出笼，比起夏天凉快的装扮，人们显得较为优雅、美丽。但是城市中的忙碌是不分季节的，虽然处在微凉的秋天，街头的人们依旧行色匆匆。

今天是穆婵娟的二十三岁生日。

刚从护理系毕业的她，目前还是个无业游民，幸好家里一帮亲戚都是学医的，家大业大，衣食无虞，但是她这一辈的穆家子孙却偏偏阳盛阴衰，十多个堂兄妹中只有她是姑娘家，全家人宠得不像话。所以啰，虽然她找不到工作，家中也没人会心急，而她也乐得在众亲戚家中打零工。

今晚要如何庆祝？她一面打开乌木抽屉，抓起一些药草，一面思索着，任由那抹幽雅的香气包围她。

穆婵娟喜欢这种味道，像是带着淡淡的温柔拥抱她。从小喜欢在药草堆中幻想的婵娟，总觉得那味道能安慰她的灵魂。或许是因为父亲本身是中医师的缘故吧！从她有记忆开始，药草就已存在她的日常生活中，甚至在幼年时就会辨别药草的种类，令父亲骄傲极了。

婵娟能想象出今晚的盛会，满满的人挤在家里的庭院喧闹着、鼓噪着，而她的父母铁定又会东看西瞧，准备替她找一个好男人，在第一时间把她嫁出门，活像她穆婵娟嫁不出去似的。

好奇怪，她忽然觉得内心深处在骚动，像是有什么事情将要发生般心乱到连药草的香气都不能安抚她。

正在沉思，哥哥穆瀚禹猛然拍她一记。

“在想什么啊？想得这么出神。”

她浑身一震，原本放在指间的药草掉落在桌上。

“看你弄的！”婵娟给他一个大白眼，气呼呼地收拾着桌上的药草，“怎么突然冒出来吓我啊？门诊结束了吗？”

穆瀚禹露出一个迷死人的微笑，潇洒地挥挥手上那面“暂停营业”的牌子，“还不简单，只要把这东西挂在门口，我就要休息啦！”

“好啊！那你去挂啊！”婵娟挑畔地说道，一双美目斜斜地睨着他。

她这个大哥遗传了穆家男子出色的外貌，也遗传到父亲的医学天分，但是不知道是哪里出了错误，穆瀚禹没有一点父亲稳重、气定神闲的气质，从小到大，老是一派天塌下来与他何干的调儿，虽继承了父亲经营数十年的中医诊所，却总是三天两头把“暂停营业”的牌子挂起来，到处去猎艳，气得家中诸位大老差点集体心脏病发作。

正好，近来婵娟闲得发慌，父亲干脆让她来诊所为大哥撮药，美其名是让她做大哥的助理，实际上却是要她把这心如野马的浪子牢牢盯住，免得大少爷一兴起，又把牌子一挂，四处风流去也！

所以说啰，婵娟这回可是料定了瀚禹根本不敢去挂牌子，要是被父亲大人逮到，这个潇洒英挺的大男人就完啦！

看来一切都在她的预料之中，瀚禹继续摆出迷死人不偿命的笑容，诱哄着他这个美丽又刁蛮的妹妹。

“哎呀，别这么不顾兄妹情谊嘛！我可是为了你才休息的。”

“为我？算了吧！劝你把那一脸勾引女人的笑容收起来，对别人或许还有些用处，对本姑娘我，可是完全起不了作用的。”婵娟忍住笑，一面把药草包起来，“你心里在想些什么，难道我会不清楚？不过是想调班，又怕被爸爸逮到，想让我替你去挂牌子，好在东窗事发时撇得一干二净，在一旁看我背黑锅，对吧？”

瀚禹猛摇头，一手抚住胸口，努力表现出自尊心受了重伤的模样。

“天啊！我是这种人吗？我像吗？”他装出无辜的表情，配上他高大的身形，看起来实在有些可笑，“我只是想，今天可是我妹子的生日，家里为你请了不少客人，我总要早点把你送回去，好让咱们那一帮姑姑婶婶、表姨表嫂替你打扮啊！”

婵娟的眉挑得更高了，“喔！是吗？你不是急着想回家看看爸爸请的客人里有没有你中意的美女吗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！我穆瀚禹是那种登徒子吗？”瀚禹脸不红、气不喘地回道，“况且，今天请的客人全是名流才俊，是所有长辈特别为你请来，让你在其中挑一个顺眼者，早些嫁人的。”

“这么急着要我出嫁，怎么，你看不得我待在家里？”

婵娟的兴致也来了，存心和他斗嘴。

瀚禹一看苗头不对，连忙鸣金收兵。他这妹子从小刁蛮伶俐，每次和她对阵都被伤得体无完肤，况且今天是她的生日，总得顺着她一些，以后才有好日子过。

“怎么扯到这儿来了？我怎么会急着把你嫁出去呢？像你这么美丽又善解人意的妹妹，我还想多留几年，才不希望这么快就被人娶回去当老婆呢！”瀚禹急忙赔笑。

他所遇到的女人大部分只要见到他的微笑就会迷得昏头转向，但是婵娟是惟一的例外，瀚禹对她是一点办法都没有。

“够了！够了！再听下去，我就要拿吸尘器吸我掉在地上的鸡皮疙瘩了。”

“好啊！那……我去挂牌子，咱们回家去。”

“说了半天，还是要我去挂！”

瀚禹朗声一笑，“父亲大人疼我嘛！动作要快喔，我去发动车子。”说完，便把牌子塞进婵娟手中，急忙转身，怕被妹妹看到奸计得逞的笑容。

※摇摇摇摇摇※摇摇摇摇摇※

瀚禹和婵娟回到家中时已接近黄昏，庭院里挤满了前来道贺的宾客，婵娟才一踏入家门，就被一群蜂拥而来的女人绑走。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

“怎么这么慢才回来？来不及打扮啦！”

“是啊！怎么能让客人等你这个寿星呢？”

“快，先换衣服，等会儿再上妆……”

众多女人叽叽喳喳的，瀚禹仿佛能听到妹妹微弱的惨叫声，在万般无奈下被那些女人挟持进屋里。看来家里的长辈是打定主意要把他如花似玉的妹妹嫁出去了，光看今天请的客人，就知道是费心挑选过的。

瀚禹在满是客人的庭院中晃了晃，心里暗偷笑。穆家是动用了许多心力去为婵娟物色人选，但那女娃脾气大得很，精明刁蛮，普通男人光看到她的外貌，魂儿就丢了一半，多半会立刻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，然而一般的男人根本制不住婵娟啊！众人为她找来这一园子的多金凯子，只怕那姑娘不发火才怪！

不过，他还有别的目的，没空理会婵娟怎么整那些家伙。

一个艳丽的混血女郎从他身边走过，别有深意地抛了一个媚眼，上上下下打量着瀚禹高大俊朗的外表。他认得那种眼光，代表他最熟悉不过的生活，直觉告诉他，跟着这女郎走，有个美丽的艳遇正在等着他呵！正想迈步走去，背后却传来一声熟悉的问话，硬生生地在他头顶上浇了一盆冷水。

“你怎么这么早回来？门诊结束了吗？”

果然是父女，连问的话都一样，瀚禹咬牙想道，转身面对父亲。

穆家主人的外表和儿子一样出色，除了两鬓有些许的银丝外，根本不像是个中年人，但是和儿子玩世不恭的气质比起来，穆济行显得更有医者风范。

“我专程送婵娟回来。另外，今天诊所没什么病人，所以才提早收工的。”

穆济行看着儿子，缓缓地点头，“今天晚上是婵娟的重要日子，你可别捣乱，你妈为了今晚可是耗费相当多的心力。”

笑话！有婵娟在，还轮得到他搞破坏？瀚禹没搭腔，只是点点头，在心中暗笑父亲把妹妹想得太乖巧。

“别去招惹客人，不论男女都一样，懂吗？”济行实在放心不下这个风流成性又冲动的儿子，深怕他毁了众人的一番苦心。要知道，穆家为了婵娟可是费尽心思，天下父母心，谁不希望自己的女儿有个好归宿呢？而婵娟对婚姻的不着急，却急坏了家中这一群长辈，既然女儿在这方面少根筋，做父母的也只好扮起月老，牵红线啦！

听到父亲的话，瀚禹又向那艳丽女郎看了一眼，“我从不招惹良家妇女。”他能做的保证也只有这么多。

济行摇摇头，“你自己斟酌吧！若是真的破坏了这个生日宴会，就自己把脖子抹干净，等你妈妈来提上人头吧！”

“哇！”瀚禹怪叫一声，“虎毒不食子啊！”

济行左右看了看，微笑道：“母老虎例外。”

说着，父子两人仰头大笑。

这时，人群中兴起一阵骚动，吸引了两人的注意。

“一定是婵娟来了，我过去招呼客人，你千万要安分点。”济行临走前还不忘叮咛一番，看见瀚禹点头后才安心地离开。

瀚禹顺着父亲的方向看去，只见一身殷红柔缎的婵娟款款立在众人间，那雪肤花貌让人只看一眼就被她吸引。瀚禹心中一阵骄傲，这个美丽的女子可是他的妹妹啊！

虽然婵娟努力装出笑脸，他却能看出妹妹心中的不耐与难过。

唉！为何家里的长辈都使尽全力想把她嫁出门呢？瀚禹摇头轻叹，怎么没有人来关心他这个长子的终身大事啊？不过话说回来，他也清楚自己不是结婚的料，要他一生固守一个女人，不如先杀他吧！或许婵娟也是抱持着这种观念，所以从小到大总不喜欢和男人打交道，想劝她歪脑筋的人，不是被婵娟的伶牙俐齿损得灰头土脸，就是被瀚禹一拳打得飞出屋外，不敢再接近婵娟半步。就因为如此，家人全为着美人儿的归宿烦恼得白了头发，却没有人关心瀚禹的婚姻问题，只求他大少爷别去招惹良家妇女就是万幸啰！

他甩甩头，又看到先前那位艳女郎在身边晃来晃去。

管他的，先跟过去再说！瀚禹倾尽所有的魅力一笑，那女人只差没瘫倒在他脚下。

※摇摇摇摇摇※摇摇摇摇摇※

婵娟忍受了约一个小时的煎熬，发现自己的笑容已经僵在脸上了。她受不了像个洋娃娃似的让众人评头论足，各怀所思的眼光不断投射到她脸上，有的极好奇；有的极无礼，像是用目光在剥她的衣服；有的则极为淡漠，冷冷地观察她，像是评估她的售价有多少。

决定自己受够了，婵娟匆忙找了个借口，半跑半跳地逃离人群，任父母在后面喊破喉咙，仍是头也不回的往前冲。

左转右转，婵娟到处找寻着瀚禹，想请他带自己逃离现场，可是却怎么也找不到他大少爷的行踪。

该不会又看上哪个女人，找一个僻静角落幽会去了吧？婵娟在心中猜想着，转身走向庭院绿阴最浓密的地方。她记得那里有许多树木能遮掩外人的眼目，还有一座不小的荷花池，景色浪漫迷人，最适合幽会了。

今天的月色很美，照在小径上，映得路上圆白的小石子分外可爱。婵娟仰起头，这才想到今天是农历九月十五，月亮正是光洁圆润呢！

荷花池中也映照出一轮明月，波光粼粼，婵娟乍看到时不禁呆了一下。好美的景色，就像是某一段记忆、某一个场景，只差一个身旁相依的人，拥着她、陪着她

.....

“水月。”一个清脆有如银铃的声音响起。

婵娟猛然从恍惚中觉醒，鼻尖闻到一股荷花香。是她的错觉吧！都已经是秋季，池中的荷花早谢了，哪来的荷花香呢？转眼间，一个身穿白衣的美女莲步轻移地朝她走来，娉娉婷婷，美得像是从古画中走出来的仕女。

水月？水中的明月？她指的是眼前的景色吗？

“是啊！”婵娟虚应着，一面打量眼前的陌生女子。这种佳人要是被瀚禹看见，铁定会盯住不放，“镜花水月，好美的景色，不是吗？”

那女子浅浅一笑，“景美，人更美啊！我想，今晚所有人的心中已容不下第二个月亮，心心念念的都只有你这与月争辉的婵娟。”她满意地看着婵娟，像是和婵娟极为熟识似的，“这名字取得好，人如其名，一样的美丽动人。为何取这个名字？”

“因为我生在十五，月色十美，所以命名婵娟啰！”婵娟回她一笑，心中却在思索，自己曾在哪儿看过这女人呢？

是吗？是这样吗？谁能保证不是冥冥中的宿命使然，前世的水月、今生的穆婵娟，一样绝世的姿容，一样灵秀的气质，但是，是否象征着一样的命运呢？恋荷思忖着。

“你也是今晚受邀的客人吗？”婵娟问道，心中有些奇怪，今晚的客人以年轻男子居多，母亲既已下定决心把她嫁出去，又怎么可能邀请个颠倒众生的美人呢？

“是啊！我是个开古董店的，专卖一些珍奇古玩，姓

苏，你可以叫我恋荷。”

苏恋荷？婵娟确定自己没听过这个名字，但是为什么那种似曾相识的感觉会如此浓厚呢？

一名身形高大的男子走近两人，月光投射在他脸上，五官显得格外深刻，仿佛是黑夜中的异教神灵，从地狱而来。

婵娟浑身一颤，她没见过这个男人啊！可是，为什么那种相识的感觉愈来愈强烈，深深的思念在凌迟她，要把她的灵魂一寸寸地划切开来？她今晚是怎么了？

那男人年约三十，眼神锐利，甚至可以称得上冷酷无情；薄薄的唇抿得死紧，像是从未笑过。婵娟发现自己对他有着超乎寻常的兴趣，她放任自己打量这个突然冒出来的男人。一如宴会中的其他人，他也是西装革履，一副商界人士打扮，婵娟认得出，他身上的服饰可不是一般人穿得起的。文明的外表却没有减低这个男人所散发出来的侵略气息，他整个气势都在和外界宣告自己的优秀，婵娟甚至能感觉得到他眼光所散发出来的傲气。严格来说，他不算是英俊，和瀚禹的俊美完全是不同典型的，却让婵娟联想到古代的武将。

“终于找到你了。”男人对苏恋荷说道，完全无视于婵娟的存在。

恋荷浅浅一笑，“你还不死心啊？”

不知是不是婵娟的错觉，她感到池中的荷花似乎也在回应恋荷的笑，轻轻地掠过一阵颤动。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 www.wywy.com